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佛塑科技
股票代码:000973
交易对方名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海珠区建基路66号21至26层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00号东塔

独立财务顾问：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SHAN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三年五月

公司声明

本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重组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重组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并存放在本公司办公地址以供投资者查阅。(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5号;联系人:何水秀;电话:0757-83988189;传真:0757-8398818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及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摘要“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涵义。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公司拟向广东省广新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合捷公司55%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合捷公司将成为佛塑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二、标的资产的估值及定价

本次交易,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机构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34,367万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合捷公司55%股权定价为18,901.85万元。

三、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1月18日)。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由于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召开了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送现金0.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将于2013年6月25日之前实施,待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并除息后,本次发行价格将调整为3.89元/股。最终发行价格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二)发行数量

根据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和股票发行价格,本次拟向广新集团发行股份的数量为48,590,874股,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出现分红、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做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三)锁定期

广新集团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发行股份。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广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21.99%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方须回避表决。

五、股份补偿安排

广新集团与佛塑科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补偿具体事宜另行签订《股份补偿协议》,对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的三年内(含实施完毕后的当年)标的资产发生的价值减值进行股份补偿。《股份补偿协议》具体情况详见“第六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三、股份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六、本次交易适用《重组办法》

经财务顾问核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符合《重组办法》的规定,不构成借壳重组。但仍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重组委审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满足的交易条件包括:

1、广新集团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

2、广东省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

3、标的公司外商投资审批机关批准本次交易涉及的合捷公司55%股权转让;

4、佛塑科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及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各项议案;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事项。

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方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亦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主要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交易时,除本报告书的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所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广东省国资委对于本次交易的审批、标的公司外商投资审批机关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方案的最终成功实施存在审批风险。

(二)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合捷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从公司整体角度分析,佛塑科技与合捷公司需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整合。如后续整合不利,佛塑科技与合捷公司之间难以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则影响本次交易的预期目标。因此,本次交易存在整合风险。为防范整合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互相借鉴经营管理的优秀经验,在公司治理、财务管理、财务制度及内控、人力资源管理、业务合作等方面制定切实可行的整合措施,有效降低整合风险。

(三)盈利预测风险

正中珠江对佛塑科技及合捷公司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经审核的合捷公司2013年预测净利润金额为2,266.60万元,佛塑科技2013年备考盈利预测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83.62万元。

上述盈利预测所采用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是根据有关法规要求而确定的,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公司的实际经营会受到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结果有可能出现一定差异,因此,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有关盈利预测报告,在投资决策时保持应有的谨慎和独立判断。

(四)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根据中广信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201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经评估,收益法评估价值为34,995万元,增值额为24,304万元,增值率227%;市场法评估价值为34,367万元,增值率221%。本次评估选取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34,367万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合捷公司55%股权定价为18,901.85万元。

三、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1月18日)。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由于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召开了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送现金0.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将于2013年6月25日之前实施,待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并除息后,本次发行价格将调整为3.89元/股。最终发行价格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二)发行数量

根据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和股票发行价格,本次拟向广新集团发行股份的数量为48,590,874股,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出现分红、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做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三)锁定期

广新集团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发行股份。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广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21.99%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方须回避表决。

五、股份补偿安排

广新集团与佛塑科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补偿具体事宜另行签订《股份补偿协议》,对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的三年内(含实施完毕后的当年)标的资产发生的价值减值进行股份补偿。《股份补偿协议》具体情况详见“第六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三、股份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六、本次交易适用《重组办法》

经财务顾问核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符合《重组办法》的规定,不构成借壳重组。但仍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重组委审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交易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满足的交易条件包括:

1、广新集团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

2、广东省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

3、标的公司外商投资审批机关批准本次交易涉及的合捷公司55%股权转让;

4、佛塑科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及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各项议案;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事项。

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方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亦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主要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交易时,除本报告书的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所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广东省国资委对于本次交易的审批、标的公司外商投资审批机关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方案的最终成功实施存在审批风险。

(二)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合捷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从公司整体角度分析,佛塑科技与合捷公司需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整合。如后续整合不利,佛塑科技与合捷公司之间难以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则影响本次交易的预期目标。因此,本次交易存在整合风险。为防范整合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互相借鉴经营管理的优秀经验,在公司治理、财务管理、财务制度及内控、人力资源管理、业务合作等方面制定切实可行的整合措施,有效降低整合风险。

(三)盈利预测风险

正中珠江对佛塑科技及合捷公司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经审核的合捷公司2013年预测净利润金额为2,266.60万元,佛塑科技2013年备考盈利预测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83.62万元。

上述盈利预测所采用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是根据有关法规要求而确定的,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公司的实际经营会受到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结果有可能出现一定差异,因此,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有关盈利预测报告,在投资决策时保持应有的谨慎和独立判断。

(四)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根据中广信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201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经评估,收益法评估价值为34,995万元,增值额为24,304万元,增值率227%;市场法评估价值为34,367万元,增值率221%。本次评估选取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34,367万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合捷公司55%股权定价为18,901.85万元。

三、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1月18日)。本次发行股份的每股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由于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召开了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送现金0.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将于2013年6月25日之前实施,待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并除息后,本次发行价格将调整为3.89元/股。最终发行价格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二)发行数量

根据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和股票发行价格,本次拟向广新集团发行股份的数量为48,590,874股,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出现分红、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做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三)锁定期

广新集团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发行股份。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广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21.99%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方须回避表决。

五、股份补偿安排

广新集团与佛塑科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补偿具体事宜另行签订《股份补偿协议》,对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的三年内(含实施完毕后的当年)标的资产发生的价值减值进行股份补偿。《股份补偿协议》具体情况详见“第六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三、股份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六、本次交易适用《重组办法》

经财务顾问核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符合《重组办法》的规定,不构成借壳重组。但仍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重组委审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交易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满足的交易条件包括:

1、广新集团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

2、广东省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

3、标的公司外商投资审批机关批准本次交易涉及的合捷公司55%股权转让;

4、佛塑科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及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各项议案;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事项。

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方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亦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主要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交易时,除本报告书的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所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广东省国资委对于本次交易的审批、标的公司外商投资审批机关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方案的最终成功实施存在审批风险。

(二)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合捷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从公司整体角度分析,佛塑科技与合捷公司需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整合。如后续整合不利,佛塑科技与合捷公司之间难以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则影响本次交易的预期目标。因此,本次交易存在整合风险。为防范整合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互相借鉴经营管理的优秀经验,在公司治理、财务管理、财务制度及内控、人力资源管理、业务合作等方面制定切实可行的整合措施,有效降低整合风险。

(三)盈利预测风险

正中珠江对佛塑科技及合捷公司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经审核的合捷公司2013年预测净利润金额为2,266.60万元,佛塑科技2013年备考盈利预测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83.62万元。

上述盈利预测所采用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是根据有关法规要求而确定的,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公司的实际经营会受到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结果有可能出现一定差异,因此,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有关盈利预测报告,在投资决策时保持应有的谨慎和独立判断。

(四)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根据中广信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201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经评估,收益法评估价值为34,995万元,增值额为24,304万元,增值率227%;市场法评估价值为34,367万元,增值率221%。本次评估选取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合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